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bo Corporation
微博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898)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

微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2026年11月17日起，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將由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111-113號富利廣場20樓3室遷往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2期58樓5809-10室。

承董事會命
微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曹國偉先生

香港，2026年1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曹國偉先生、王高飛先生、杜紅女士及劉博先生以及獨立董事盧伯卿先生、陳丕宏先生及汪延先生。